

惠来县财政局文件

惠财会〔2021〕2号

惠来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度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的通知

县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财会〔2018〕10号，以下简称《规定》）《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以及《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分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粤财会函〔2020〕4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发布〈2021年度广东省会计专

附件

2021 年度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专业科目学习指南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财会〔2018〕10号、以下简称《规定》）、《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以及《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分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粤财会函〔2020〕4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发布〈2021 年度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的通知》《2021 年度揭阳市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的通知》（揭市财法函〔2021〕20号）要求，印发 2021 年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以下简称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具体内容如下：

一、专业科目学习内容

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培训内容如下：

（一）《会计法》《会计人员管理办法》《会计基础工作

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形式及学分确认方式

序号	学习形式	确认学分分值	学分确认方式	提交材料
1	参加由用人单位自行组织开展的面授继续教育培训	每天折算为专业科目20学分。	1. 用人单位注册单位账号；上传培训计划，报财政部门复核；财政部门复核通过培训计划后，用人单位导入培训人员名单确认学分。2. 如由高等院校、省级以上行业协会等开展培训，可由培训机构备案后代为录入。	用人单位发布的培训通知。
2	参加已在“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完成“省本级”区域备案的远程施数机构继续教育培训	在线学习，每小时折算为专业科目2.5学分。	施教机构直接回传，会计人员无需申请。	无。
3	参加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中专以上会计类学位学历教育	在校期间无需进行继续教育；毕业年度申请继续教育，确认当年继续教育90学分(无需再进行公需课学习)。	于毕业年度申请继续教育，由财政部门确认。	毕业证(学位证)电子版(扫描件)。
4	通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	每通过一科确认通过当年继续教育90学分(无需再进行公需课学习)。	由省财政厅录入；会计人员无需申请。	无。
5	通过资产评估师、税务师考试等国家资格目录清单中列明的会计类相关资格考试	每通过一科，确认为通过专业科目90学分。	由会计人员自行申请；财政部门确认。	提交带身份证信息的成绩单截图(电子版成绩单)。

附件2

已完成备案的惠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远程培训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统一信用代码	学习平台名称	学习平台网址
1	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911101087239566045	中华会计网校	http://ixiv.chinaacc.com/gd
2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401017256110369	普金科技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远程平台	http://www.kiiv.com.cn